

七一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七一路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日程，在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的基础上，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实。现总结如下：

（一）健全组织，加强领导。

七一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党工委书记负责组织、领导、协调、指导全街道信息公开工作。由党政办具体负责街道信息公开收集、整理、报送等工作，各部门负责提供信息等资料，在全街道迅速构建起启动有力、推进迅速、全员参与、全面推开的组织领导网络。

（二）结合实际，规范操作。

对街道的信息进行梳理，围绕便于群众知情、办事、监督的角度，通过新闻、报刊、电视等其他公开方式对街道“五星”支部创建、主题教育、基层社会治理、老旧小区改造、创文、经济等进行了信息公开。

（三）完善制度，狠抓落实。

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不走过场、不摆架子，真正使公开内容得到落实，达到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政府的目的，办事处从建章立制和加强队伍教育和管理两个方面入手，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办事处政府信息的由党政办专人负责登记、分类、统计和保管，并于每年年度汇总后统一移交档案室保管。办事处信息公开申请由党政办专人负责登记，党政办分管领导审核并上报党工委书记，审核后移交党政办进行处理、答复和归档。截止到目前，七一办累计在周口日报、川汇组工、爱川汇、云上川汇等平台发表信息 35 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这一年街道信息工作还存在一定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信息质量不高：信息工作队伍不稳定，人员流动大，撰写材料且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骨干人员留不住。新从事文字工作的干部不知道怎样写、写什么，导致信息工作质量参差不齐。二是坚持喜忧同报的原则不足：部分信息工作者热衷于报喜讯，对于存在的问题不敢揭露，文过饰非，甚至瞒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